

#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招远市金晖路299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零二零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做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目 录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4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4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6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8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1
七、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1
八、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3
九、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5
十、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5
十一、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5
十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6

##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17招金01、17招金02、18招金01、18招金02、18招金03、19招金01，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17 招金 01	17 招金 02	18 招金 01	18 招金 02	18 招金 03	19 招金 01
债券名称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7]1793 号，核准规模不超过 26 亿元			证监许可[2018]1081 号，核准规模不超过 20 亿元		证监许可[2019]171 号，核准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
债券期限	3+2 年	3+2 年	3 年	3+2 年	3 年	3 年
发行规模	5 亿元	3.5 亿元	17.5 亿元	13 亿元	7 亿元	15 亿元
债券利率	5.10%	5.10%	5.45%	4.19%	4.47%	3.57%
计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1 月 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1 月 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1 月 14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1 月 14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1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8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8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8 月 2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9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日；每次付息 款项不另计 息。	交易日；每次 付息款项不另 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 级别	AAA/AAA					
跟踪评级情 况	AAA/AAA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集勘探、开采选矿及冶炼运营于一体，专注于开发黄金产业的综合性大型企业，是中国领先的黄金生产商和中国最大的黄金冶炼企业之一。主要产品为“9999 金”及“9995 金”标准金锭；主要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达到国内领先及国际领先水平。

近年来，公司坚持以黄金矿业开发为主导，坚持科技领先和管理创新，不断增强公司在黄金生产领域的技术优势。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拥有多家附属公司及参股企业，业务遍及全国主要产金区域。

2019 年，面对矿业宏观政策趋严趋紧的形势，公司聚焦「双 H」发展战略不动摇，以实施「一增、一减、一优」三个一工程为主线，一手抓改革创新，一手抓稳定发展，主营业务在逆境中取得发展新突破。一是强化增量做加法，把优势

资源优先配置到核心骨干矿山，夏甸金矿、大尹格庄金矿、金翅岭金矿等成为带动公司业绩增长的强力引擎。全公司累计完成黄金总产量 32,696.38 千克（约 1,051,212.24 盎司），矿产黄金 19,768.11 千克（约 635,559.02 盎司）；二是优化存量可持续，公司坚持内外兼修，大力增厚资源家底，强化探矿增储工作。共完成地质探矿投资人民币 0.85 亿元，探矿新增金金属量 21.08 吨，新增铜金属量 2,195.85 吨，截至 2019 年末全公司黄金资源量为 1,226.50 吨，可采储量为 499.73 吨。同时，稳步推进国内外矿业资源项目开发，全年考察项目 41 个，在参与国内项目整合开发的同时，加快海外走出去步伐，助力「双 H」战略实施；三是处置低效做减法，加快企业层级压缩，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管控结构。

##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状况

### 1、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4,014,582.03 万元，净资产为 1,729,865.79 万元。2019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为 671,956.69 万元，净利润 43,427.7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7,962.51 万元。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流动资产合计	1,199,741.65	898,632.75	33.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4,840.38	2,679,574.32	5.05
资产总计	4,014,582.03	3,578,207.08	12.20
流动负债合计	1,253,519.27	1,180,359.93	6.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1,196.97	723,380.67	42.55
负债合计	2,284,716.24	1,903,740.60	2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9,865.79	1,674,466.48	3.31
营业收入	671,956.69	752,455.22	-10.70
营业利润	58,992.53	76,261.85	-22.64
利润总额	59,217.87	75,575.08	-21.64
净利润	43,427.78	57,490.38	-2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62.51	170,633.50	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77.79	-302,984.38	-2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799.69	59,465.74	367.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500.79	-70,387.03	-436.00

## 2、发行人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和成本构成

### (1) 各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构成

表：发行人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变动情况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黄金销售	551,974.30	82.14	626,895.38	83.31	-74,921.08
铜销售	46,463.10	6.91	66,527.23	8.84	-20,064.13
白银销售	12,455.10	1.85	11,175.79	1.49	1,279.31
加工及其他	61,064.19	9.09	47,856.82	6.36	13,207.37
合计	<b>671,956.69</b>	<b>100.00</b>	<b>752,455.22</b>	<b>100.00</b>	<b>-80,498.53</b>

### (2) 各业务板块的营业成本构成

表：发行人各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变动情况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黄金销售	313,664.28	75.17	378,426.31	78.70	-64,762.03
铜销售	35,088.38	8.41	49,522.87	10.30	-14,434.49
白银销售	1,018.89	0.24	6,286.38	1.31	-5,267.49
加工及其他	67,517.62	16.18	46,611.63	9.69	20,905.99
合计	<b>417,289.17</b>	<b>100.00</b>	<b>480,847.19</b>	<b>100.00</b>	<b>-63,558.02</b>

从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来看，黄金销售收入一直占公司营业收入的较大份额，2018 年和 2019 年黄金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分别为 83.31%和 82.14%，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由于 2018 年铜市场逐步回暖，价格企稳回升，2018 年铜销售收入较为客观，但 2019 年，铜销售收入有所下降，较 2018 年该板块的销售收入下降 20,064.13 万元，降幅达 30.16%，主要原因系铜产量下降所致。

2018 年和 2019 年发行人白银销售实现收入分别为 11,175.79 万元和 12,455.10 万元，增长 1,279.31 万元，涨幅达 11.45%，主要原因为白银是副产品，金矿含银量达到一定比例才具有选矿价值，而金矿含银量有所不同，因此导致每年银的选矿量不同。

近年公司加工及其他收入平稳上升，2019 年加工及其他收入相比上年增加 13,207.37 万元，增幅 27.60%，主要原因为耐磨材料钢球厂收入增加所致。

####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17 招金 01、17 招金 02、18 招金 01、18 招金 02、18 招金 03、19 招金 01 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	发行期限	起息日期	募集资金核准用途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17 招金 01	5	3+2 年	2017/11/01	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有息债务
17 招金 02	3.5	3+2 年	2017/11/14	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有息债务
18 招金 01	17.5	3 年	2018/03/15	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18 招金 02	13	3+2 年	2018/08/10	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18 招金 03	7	3 年	2018/08/27	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有息债务
19 招金 01	15	3 年	2019/09/20	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有息债务

发行人 17 招金 01、17 招金 02、18 招金 01、18 招金 02、18 招金 03、19 招金 01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不存在违规使用的情况。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 17 招金 01 公司债券、17 招金 02 公司债券、18 招金 01 公司债券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2017 年 11 月 14 日、2018 年 3 月 15 日完成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签订《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于 2017 年 10 月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发行人 18 招金 02 公司债券、18 招金 03 公司债券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2018 年 8 月 27 日完成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于 2018 年 8 月 8 日签订《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于 2018 年 8 月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发行人 19 招金 01 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完成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签订《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于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

通过多次受托管理回访以及核查了解，发行人目前表现出较强的偿债意愿，按时付息，并在付息前做好资金安排。

### （二）偿债能力分析

#### 1、未来经营收入

近三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9.78 亿元、75.25 亿元和 67.20 亿元，复合增长率为-1.87%，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但 2019 年有所下降。基于此，我们对发行人未来三年的营业收入进行了保守测算：

表：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测算表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预测)	2021 年 (预测)	2022 年 (预测)
黄金销售	59.53	62.69	55.20	59.14	59.01	57.78

铜销售	6.04	6.65	4.65	5.78	5.69	5.37
白银销售	0.62	1.12	1.25	1.00	1.12	1.12
加工及其他	3.58	4.79	6.11	4.83	5.24	5.39
<b>主营业务收入合计</b>	<b>69.78</b>	<b>75.25</b>	<b>67.20</b>	<b>70.74</b>	<b>71.07</b>	<b>69.67</b>

测算说明：所有业务板块收入皆以前三年的收入平均值为基准进行测算。（注：该测算仅为针对发行人的历史营收情况做的大概预测，无法代表其他情况且不能用于其他用途。）

依据“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测算表”，发行人2020年、2021年、2022年的预测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0.74亿元、71.07亿元及69.67亿元。未来随着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发展，发行人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为偿还债券的本息提供较好的保障。

## 2、银行授信额度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所获银行授信总额为237.82亿元，其中已使用额度为51.38亿元，未使用余额为186.44亿元，未使用额度占比78.40%，具体明细见下表：

表：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所获银行授信明细表

单位：亿元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剩余额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	26.10	6.71	19.3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	27.82	13.31	14.5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	25.00	8.57	16.4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	15.00	0.45	14.5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	40.00	8.78	31.2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4.00	-	4.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	20.00	3.00	17.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	10.00	-	1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	10.00	1.00	9.00
国家开发银行山东分行	5.00	-	5.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5.00	-	5.00
平安银行	5.00	-	5.00
北京银行	20.00	-	20.00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招远支行	3.00	-	3.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里县支行	0.80	0.8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分行	5.00	3.38	1.62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剩余额度
交通银行兰州七里河支行	1.00	0.45	0.55
中国工商银行临洮县支行	3.00	0.98	2.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城支行	1.30	0.45	0.85
中国建设银行甘肃省分行甘南州分行营业室	2.00	-	2.00
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	4.00	3.50	0.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地区分行营业部	1.00	-	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	0.30	-	0.30
国家开发银行香港分行（美元折合）	3.50	-	3.50
<b>合计</b>	<b>237.82</b>	<b>51.38</b>	<b>186.44</b>

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完全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偿还债券本息所需的资金。

### 3、可变现资产

截至 2019 年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余额为 1,199,741.65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379,007.57 万元，应收账款 11,530.82 万元，预付款项 20,227.01 万元，其他应收款 19,846.34 万元，存货 431,037.34 万元。截至 2019 年年末，不含存货的流动资产余额为 768,704.31 万元，不含存货及受限货币资金的流动资产余额为 740,874.06 万元。发行人存货主要为黄金、白银等，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在需要时，流动资产变现可以保障债券及时兑付。

### 4、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发行人有息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等。截至 2019 年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合计 1,534,648.49 万元。

表 截至 2019 年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明细

单位：万元、%

	2019 年末	占比
短期借款	477,762.38	31.13
应付票据	4,405.68	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509.86	6.03
长期借款	38,849.01	2.53
应付债券	917,013.02	59.75
租赁负债	4,108.54	0.27

合计	1,534,648.49	100.00
----	--------------	--------

截至 2019 年年末，发行人短期有息负债合计 574,677.92 万元，占总息负债比重为 37.45%，长期有息负债合计 959,970.58 万元，占总息负债比重为 62.55%。

表 截至 2019 年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期限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一年以下（含一年）	574,677.92	37.45
一年以上	959,970.58	62.55
合计	1,534,648.49	100.00

##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17 招金 01、17 招金 02、18 招金 01、18 招金 02、18 招金 03、19 招金 01 公司债券无增信机制。

###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详见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四节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之“三、偿债保障措施”部分约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七、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一）增信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7 招金 01、17 招金 02、18 招金 01、18 招金 02、18 招金 03、19 招金 01 公

司债券无增信机制。

## **(二)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1、偿债保障措施**

17 招金 01、17 招金 02、18 招金 01、18 招金 02、18 招金 03、19 招金 01 偿债保障措施详见“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二) 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中的描述。

### **2、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1) 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专项账户及其资金的归集、管理工作，负责协调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工作。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配合财务部门在公司债券兑付日和兑付日所在年度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公司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

#### **(2) 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及监管银行签订了《账户监管协议》。

发行人已指定财务部负责协调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工作。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配合财务部门在本次债券兑付日所在年度的财务预算中落实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确保本次债券本息如期偿付。发行人已做好财务规划，合理安排好筹资和投资计划，同时已加强对应收款项的管理，增强资产的流动性，保证发行人在兑付日前能够获得充足的资金用于向债券持有人清偿全部到期应付的本息。

#### **(3)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报告期内，中信建投证券持续关注了发行人是否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 **(4)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

益。

### **(5) 严格信息披露**

发行人作为上市公司，一直以来进行了严格而及时的信息披露，可以保证公司债券持有人能及时、完整地了解企业运营情况，防范了债券投资风险。

17 招金 01、17 招金 02、18 招金 01、18 招金 02、18 招金 03、19 招金 01 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均得到有效执行。

### **3、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7 招金 01、17 招金 02、18 招金 01、18 招金 02、18 招金 03、19 招金 01 债券从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偿债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的信息披露等方面对债券的偿还进行了保障，做到了债券的专人专户管理，偿债安排较为全面，重大事项的披露较为严格，这些能够有效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对防范偿债风险起到了一定作用。

## **八、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一) 本息偿付安排**

17 招金 01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1 月 1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1 月 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7 招金 02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1 月 14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1 月 14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

不另计息。

18 招金 01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1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8 招金 02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8 月 10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8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8 招金 03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8 月 27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9 招金 01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9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及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受托管理人分别在付息日前的三个月、一个月、三天进行邮件或者微信、电话提醒与问询，确定是否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17 招金 01、17 招金 02、18 招金 01、18 招金 02、18 招金 03 五期债券已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2019 年 11 月 14 日、2020 年 3 月 15 日、2019 年 8 月 10 日、2019 年 8 月 27 日按时偿付利息。

19 招金 01 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正式起息，首次付息日为 2020 年 9 月 20 日。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及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

还债务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应的本息兑付。

## 九、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募集说明书约定，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跟踪评级机构将在每年发行人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由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作出，维持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7招金01、17招金02、18招金02、18招金03的债项评级为AAA。）

## 十、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9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十一、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发行人2018年末净资产金额为167.45亿元，借款余额为158.28亿元。截至2019年9月末，发行人借款余额为199.35亿元，较2018年末累计新增借款41.07亿元，约占2018年末净资产的24.53%，触发了“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 （一）银行贷款

截至2019年9月末，本年度发行人通过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累计新增借款净额-11.96亿元，约占上年末净资产的-7.14%，主要系公司发行债券置换部分银行贷款所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银行借款后续金额变动的披露义务。

（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境外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2019年9月末，发行人通过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境外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累计新增借款净额53.10亿元，约占上年末净资产的31.71%。

#### （三）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截至2019年9月末，发行人通过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累计新增借款净额0.00亿元，约占上年末净资产的0.00%。

#### （四）其他借款

截至2019年9月末，发行人通过其他借款累计新增借款净额-0.07亿元，约占上年末净资产的-0.04%。

以上重大事项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已于2019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相关公告及临时受托管理报告。

## 十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